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年1月3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

連絡人：朱念慈

連絡電話：21910189*7350

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修正通過 各部會全力建構犯罪被害人保護安全網

法務部於行政院本(3)日院會就報告「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之檢討與策進」提出專案報告。法務部報告指出，犯罪被害人保護涉及衛生福利、警政等相關部會權責，各部會應以方案做為平台，提供被害人周延而多元之服務。

法務部自106年下半年起，依據司法改革國是會議相關決議，並參考歐盟理事會「犯罪被害人最低服務標準」及近年來被害人反應的需求，研修「加強犯罪被害人保護方案」，本次方案修正是依被害案件發生後，被害人需求的發展而重新架構，讓被害人從第一個接觸的專業人員起能獲得充分的資訊，而後在相驗、訴訟過程中，獲得相關機關或人員的協助，並且提供生活重建協助，最終的目標是要協助被害人復原。為做好被害人保護，方案也強調工作人員訓練的重要性，還有在政策上定期檢討與協商的機制。

法務部強調，修正後之方案共計10項預定達成目標，107項具體措施，盼能全方位對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提供協助。